

潤

于

集

潤于集目錄

電稿

致北洋李中堂

光緒十年四月二十日

致戶部

閏月十三日

致浙撫劉

閏月十四日

浙撫劉來電

閏月十五日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十七日

同上

閏月十九日

北洋李中堂來電

閏月二十日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日

同上

閏月二十一日

同上

同日

致上海劉省帥

閏月二十一日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二日

同上

同日

致上海劉省帥

閏月二十二日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三日

總署來電

閏月二十三日

覆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四日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四日

同上

同日

同上

同日

致北洋幕府章琴生

閏月二十四日

致署專督張

閏月二十四日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五日

致總署

閏月二十五日

總署來電

閏月二十五日

北洋李中堂來電

閏月二十五日

致總署

閏月二十六日

北洋李中堂來電

閏月二十六日

致總署

閏月二十六日

北洋李中堂來電

閏月二十六日

致署粵督張

閏月二十六日

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六日

同上

閏月二十七日

同上

同日

總署周侍郎來電閏月二十七日

覆北洋李中堂閏月二十七日

致署粵督張閏月二十七日

致北洋吳會辦閏月二十八日

致總署閏月二十八日

總署來電閏月二十八日

致總署閏月二十九日

覆南洋陳會辦閏月二十九日

致北洋幕府章琴生閏月二十九日

北洋李中堂來電閏月二十九日

總署來電六月初一日

致總署六月初二日

總署來電六月初二日

致署粵督張六月初二日

復署粵督張同日

同上同日

致總署六月初四日

同上同日

致署粵督張六月初五日

致北洋李中堂六月初七日

致署粵督張六月初七日

同上同日

同上六月初九日

復署粵督張同日

聯銜致總署

六月初九日

致總署

同日

致署粵督張

六月初十日

北洋李中堂致總署電

六月初十日

復署粵督張

六月十一日

同上

六月十三日

同上

六月十四日

致總署

六月十四日

同上

六月十五日

總署來電

六月十六日

致總署

六月十六日

北洋李中堂來電

六月十六日

復署粵督張六月十七日

致總署六月十八日

復署粵督張六月十九日

致署粵督張同日

同上六月二十日

致總署六月二十一日

總署來電六月二十日

浙撫劉致總署電六月二十一日

復署粵督張六月二十二日

致署粵督張六月二十三日

總署來電六月二十三日

致總署六月二十四日

南洋曾致總署電六月二十四日

總署來電六月二十四日

致署粵督張六月二十五日

同上六月二十六日

同上同日

同上同日

致總署六月二十七日

總署來電六月二十七日

復署粵督張六月二十八日

同上六月二十九日

致署粵督張同日

北洋李中堂來電六月二十九日

致總署七月初一

總署來電七月初一

致署粵督張七月初一

復署粵督張同日

致署粵督張同日

北洋李中堂寄總署電七月初四

同上同日

致署粵督張七月初四

致總署七月初五

總署來電七月初五

北洋李中堂致總署電七月初六

致署粵督張七月初六

復署粵督張

同日

致總署

七月初七日

同上

七月初九日

同上

七月初十日

致署粵督張

七月初十日

復署粵督張

七月十一日

同上

七月十二日

總署來電

七月十二日

致總署

七月十三日

致署粵督張

七月十五日

致總署

同日

同上

同日

總署來電

七月十六日

復署粵督張

七月十六日

致總署

七月十七日

同上

七月十八日

復署粵督張

七月十八日

致署粵督張

七月十九日

致總署

七月二十日

致北洋李中堂

七月二十一日

同上

同日

致署粵督張

七月二十一日

致九弟

七月二十一日

復署粵督張

七月二十二日

致署粵督張同日

致總署七月二十三日

復署粵督張七月二十三日

致署粵督張七月二十四日

復署粵督張七月二十五日

致署粵督張同日

致北洋李中堂八月初一日

同上同日

覆北洋李中堂八月初二日

致總署八月初三日

致閩督何八月初四日

致北洋李中堂八月初四日

致北洋吳會辦

八月初五日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初七日

同上

同日

致總署

八月初七日

致上海委員馮道

八月初七日

致總署

八月初十日

致閩督何

八月十一日

致長門張統領

八月十一日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十二日

同上

同日

致總署

八月十二日

致閩督

八月十二日

撫張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十三日

同上

同日

致閩督何

八月十三日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十四日

同上

同日

致閩督何

八月十五日

致福州穆將軍

八月十六日

批長門康長慶電稟

八月十六日

致長門方道

八月十六日

致閩督撫將軍

八月十六日

致長門

張游擊

八月十七日

致總署

八月十七日

聯銜致總署

八月十八日

致總署

同日

致上海委員馮道

八月十八日

致上海邵道

八月十八日

覆上海邵道

八月二十日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二十日

致總署

八月二十日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二十一日

致總署

八月二十一日

致長門方道

八月二十一日

致總署

同日

同上

八月二十二日

復署粵督張

八月二十二日

致長門方道

八月二十二日

致總署

八月三十日

同上九月初一日

致上海邵道

九月初一日

致香港委員廖令

九月初二日

致粵督張

九月初二日

致總署

九月初二日

同上九月初三日

致長門方道

九月初三日

致粵督張

九月初三日

同上九月初五日

復粵督張九月初六日

同上九月初七日

致總署九月初七日

致上海邵道代寄劉省帥九月初七日

致北洋李中堂九月初八日

致上海邵道九月初八日

致浦城電報局九月初九日

同上同日

致北洋李中堂九月初九日

同上同日

致浙撫劉九月初九日

致北洋李中堂九月初十日

同上 九月十一日

致上海義昌成記 九月十一日

致上海邵道 九月十一日

致北洋李中堂 九月十一日

致上海邵道轉寄廈門 九月十二日

致粵督張九月十二日

致北洋李中堂 九月十二日

同上 九月十四日

復粵督張 九月十四日

復粵督張 九月十五日

致粵督張 九月十六日

致上海義昌成記 九月十九日

致粵督張九月十九日

致香港委員廖令

九月二十日

致粵督張九月二十四日

同上

九月二十五日

復粵督張九月三十日

致北洋李中堂

十月初四日

北洋李中堂來電

十月初七日

致粵督張十月初八日

同上

十月初九日

復粵督張十月二十三日

致粵督張

同日

同上 十月二十五日

復粵督張 十月二十九日

致粵督張 同日

同上 十一月初六日

同上 十一月十五日

同上 十一月十六日

復粵督張 十一月十七日

同上 十一月二十二日

同上 十二月初三日

致粵督張 十二月初十日

復粵督張 十二月十一日

同上 同日

致粵督張十二月十四日

同上十二月十六日

潤于集電稿目錄終

潤于集

電稿

致北洋李中堂

光緒十年四月二十日

赴閩擬練親兵四營步兵六營德國礮隊兩營征防餉若干望與行館經費員弁薪水等項代酌定返款速覆以便奏請船械另議

致戶部

閏月十三日

綸十二到省另摺奏報閩餉奇艱督撫請截留協餉一疏務望丹相小公在部議准議定奉旨速電覆以救貧涸綸元

致浙撫劉

閏月十四日

天津行次奏請將局船調回閩省操演一次仍令回防除原摺及批旨恭咨外擬商令超武元凱兩船來閩

一驗以十七起至二十一爲期同來續來遞來均可驗
後即令回浙往返五六日無礙務望俯允電覆綸寒

浙撫劉來電

閏月十五日

寒電悉超武船歐陽軍門乘以巡洋未回元凱船
因臺匪不靖載統將往臺均尚無暇容俟歐陽軍
門回先商派一船來閩大約祇可遞來彼回此往
前年防俄有四船今祇得其半不必言防實不敷
用也竚刪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十七日

命三君來議仍以法之意向爲和戰閩防讓第一重門
戶失勢將怯技生礮少鎗舊爲久遠計當大費手如今
決戰擬急添芭蕉壺江兩臺一月可竣公能借大礮十

尊德英或前膛均可自造過山亦望酌撥並借派王義才黃增祥等礮手十餘名來是公下駟是綸下策當見許廿四渡臺北晤省三轉告綸洽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十九日

洽電借礮有無望速覆前以截留協餉能否邀准詢譯不覆懇移問小堂綸皓

北洋李中堂來電

閏月二十日

津礮皆置各臺無餘存可借省三商機亦未允只令甯局將所造過山礮全數帶去奈何法求諒山退兵並賠款中朝堅持恐釀戰禍協餉截留勢非不得已若駁應再頂奏鴻號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日

皓電悉福自有引水洋人五名已商稅司催定紳辦聯
團以絕漢奸惟兵渙器雜可慮一國三公綸又新至法
果來擬駐船局堅守礮十尊公能助否望見覆以便急
修壺江一臺力固門戶謝送戰書譯署如何答之巴使
到津否綸號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一日

臺械已多省三又勇公何袒也搜得小礮九尊商派兩
弁教習幸即令來滋軒所買礮臺中合用否如合務望
咨商由津撥閩當備價領移緩就急退兵猶可償款太
無禮法橫極可恨綸馬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一日

法領事信今日有兩兵船來閩鄙見阻之何張等不敢

阻開門揖盜非策公意云何望轉告舍弟及安圃綸馬

致上海劉省帥

閏月二十一日

法領事言今日有二輪來閩前電稱欲取福州恐必挑釁公能先來福州聲威較壯如徑赴臺綸須改期候覆
綸箇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二日

法求退兵我亦當令法退兵始可平議否則示弱賠卹必多福不能防口擬以險以衆恨宋無斷耳 中旨若何隨時見告綸養

致北洋李中堂

同日

偕穆至前敵巡軍甫回法一船入口綸養

致上海劉省帥

閏月二十二日

滬尾孫曹八營擬將孫署提三營調泉免公難處宋帥
不決謹密商候覆綸養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三日

法仍一輪閣淺小損孤明日到云一鐵船坐小輪至南
臺我兵退彼船不退非計且恐乘議未定時敵船雜至
據險索賠必多宜在津與約定各船不入口以免兩疑
可否此閒防弛宜彼生心賣倉卒不能集事望籌覆梗

總署來電

閏月二十三日

來電進呈奉 旨總署現與法使照會反覆辨論
局勢未定法兩兵輪既進閩口穆圖善等當向法
領事告以中法並未失好彼此均各謹守條約切
勿生衅該國兵輪勿再進口以免百姓驚疑穆圖

善等仍隨時備禦勿稍疏虞南北洋援應已電諭矣欽此謹

覆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四日

省三當到臺非輪船難探確孤拔未到滬電云往煙臺東防亦虛幸以師船牽制之綸啟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四日

法又一船來

致北洋李中堂

同日

閩寶天險似沽而有山嚴備斷不能入病不在無餉無礮聽至馬尾越重險去破臺及省遠首尾難顧一病張得勝營官或宋私人各軍散漫二病今革營官併散軍擬日內駐前敵督操使兵臨戰不潰方可出奇守險恨

譯督藩均不甚應手綸敬

致北洋李中堂

同日

伯潛到津否昨咨督撤臺鎮委章高元署似省三得力
蕡敬

致北洋幕府章琴生

閏月二十四日

有餉無器有兵無將有險要無布置蕡初到孤立樞意
薄督心疑司手緊爲恨否則可戰可守也今力治前敵
軍斷引水增礮隊共十九尊加船勇俟一月後觀如何
告舍弟餘詳布蕡敬

致署粵督張

閏月二十四日

陳維漢問龔藩司新造水雷能否濟閩綸敬
致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五日

法狡謀似難理。喻船聞續到今日，穆等遵旨照會領事令退，恐無益。費義在制兵不列銜，擬以兩營屯馬尾，力爲其難。沈宋應効爲公言，小忍許我，効否，費有

致總署

閏月二十五日

法船雖至閩防，雖虛已遣人說各領事以茶市牽制，彼必不輕發。但恫喝求賠，款速且多。耳綸至馬尾嚴備，如決戰，彼入險百餘里，我聯軍十餘營勝負正不可知。願中朝勿以閩故受法挾和，計綸非虛言。願老成持以鎮靜，法大船在口外入口，兩船皆小，並聞綸專肅有

總署來電

閏月二十五日

廿四五等日三電均悉，所慮甚是。已奉旨撤北圻兵，孤拔兵船來多可先阻塞河路，並告以現未

失和無庸多船前進免致百姓驚疑生變引水爲照約之事只可密致他口暗阻有

北洋李中堂來電

閏月二十五日

敬電悉頃丹崖電四自內儻宣 旨撤兵並認償尚可派巴到津詳議否則孤拔到福州定先據之云昨奉明 旨撤兵未知能否轉圜公駐前敵督防須小心鴻有

致總署

閏月二十六日

電 旨感憤管見乞代奏一法共二十二船南北閩粵船視所向隨蹤牽綴制彼登岸一決裂便先下手勿讓敵貽誤一戰便到底一和議中改人必咎北洋此受敵閒津防李才彼所忌世無出其右願 聖恩堅任一願

署結德動法綸肅宥

北洋李中堂來電

閏月二十六日

兩營屯馬尾甚合馬尾以上水淺大船難駛宜預布置有急但保省城無失可免損威同舟遇風胡越一心此時不容効同官積誠感之公爲法所忌不可在前敵伯潛未到省宥

致總署

閏月二十六日

敵船多馬江狹可以謀勝如決裂幸先示閩後絕法爲要敵船內外睨長門能飭江浙船綴之更穩多算必勝勿使我落後著璋綸同啟宥

北洋李中堂來電

閏月二十六日

法領事林椿自滬來密言已使孤拔與外部商定

廿八哀的美敦期滿即攻打馬尾船廠若先將船廠作押法僅派人暫占此爲救急之計鴻不敢許諸公能否相機與議利士比亦帶船駛閩事急奈何鴻宥

致署粵督張閏月二十六日

粵無法船飛濟兩艘幸飭援閩敵船集馬尾矣綸等白致北洋李中堂閏月二十六日

宣旨辱甚法來四輪荼市停商船卻不能無事馬江狹彼如發可用計敗亦不退回矣長門臺失勢仍當治前敵軍免潰散孤拔屢覬蕡誠忌然何所畏寢

致北洋李中堂閏月二十七日

昨電疑蕡怯前敵就馬尾耶不知馬尾衝也拔兩營督

撫以省防掣肘遷延至今司道來留可歎費仍前利士
比亦來閩恐有事

致北洋李中堂

同日

前敵百弊不敢深治凱病替人難宋必用粵劣將同舟
自胡越也賞罰明衆志固或可戰守公能略白上否費
感

總署周侍郎來電

閏月二十七日

醇邸屬閣下珍重勿蹈險楣密布沁

覆北洋李中堂

閏月二十七日

公亂矣宥電無旨不敢議綸亦不告諸公即日至馬

尾法必有事我船能來否綸感

致署粵督張

閏月二十七日

馬江甚淺願撥水雷若干來以速爲妙綸心

致北洋吳會辦

閏月二十八日

維允棄壺江倉石守長門是閩大錯擬興工敵已至無
船無礮臺何以爲守恨恨辦鄉團募漳泉勇三日前始
辦水雷令林慶平趕造即煩代宣前敵省城糧米刻始
下司儲備本無稅釐承教感佩後由傳相處密遞防浪
敵船今萃馬尾有事首尾隔絕綸現移營守船局

致總署

閏月二十八日

黃軍阻兩刻始到防北洋電稱法期滿欲攻船局綸在
馬尾安民備戰署信能先敵一著否

總署來電

閏月二十八日

奉

旨疊據穆圖善等電報法艦駛至馬尾意極

臣測聞省防軍不敷分布殊深慮念該處民情勇敢著即集團激勸聲勢一壯足寒法膽惟須分別清楚法兵肆擾即行抵禦其餘各國及法商之在中國者均須保護切勿別滋事端穆圖善何環張兆棟張佩綸等合力妥籌如有制勝之策隨時速奏欽此

致總署

閏月二十九日

昨綸到馬尾孤拔見管駕張成疑我欲戰答以戰即約期不行詭道孤云兩國有禮吾船將退夜間彼放電燈戒備今晨開去兩艘綸艦

覆南洋陳會辦

閏月二十九日

法七船駐馬尾綸兩營護之前敵謬商與吾南船來援

布政公事可歎來函僅收一假未必准責儉

致北洋幕府章琴生

閏月二十九日

香帥問閩防望撮要寄粵孤疑我欲戰此間惟船少費勘

北洋李中堂來電

閏月二十九日

寢感五電悉丹崖廿六日電與茹力辯允不必依鉅款並七日限但須先允償留兵及卹費兵船仍泊原處靜候云昨旨派江督曾鞏全權赴滬議詳約索償一節照會各使公論事勢稍鬆孤拔必不妄動公等正宜穩紮備戰守曾即去議恐無成須防後來鴻豔

總署來電

六月初一日

奉 旨據張佩綸電信法船先後退出三隻如北
南各飭兩船定能逼法出口等語江南浙江現均
無船可撥北洋輪船稍多著李鴻章速撥兩船備
齊軍火赴閩策應並由該署督電寄張佩綸知悉
欽此

致總署

六月初二日

法不開礮據廠似無事彼深入非戰外海敵船多敵勝
我船多我勝促南北洋速以船入口勿失機養患謀定
後動想署不願先發急募無器械何能小挫再振將與
士習不操餉權者難之璋綸無法惟忠憤鼓舞耳

總署來電

六月初二日

初一日奉

旨疊據何璟張佩綸等電報法全力

注閩已進八艘請飭援應牽制等語孤拔赴閩有
欲踞地爲質之說南北洋覆稱無船可撥惟閩防
緊急粵浙相距較近著彭玉麟張樹聲張之洞倪
文蔚劉秉璋酌撥師船前往設法援應牽制欽此

致署粵督張

六月初二日

法船入內港我船多一二艘斷彼走路真可戰請粵船
來藉作聲援破各省畛域之見綸二十六到馬尾法舟
半退非望援願勿以合肥另箋辨說

復署粵督張

同日

各省船但守口失海軍妙用公不宜請假議約恐損望

綸

復署粵督張

同日

電悉敬謝公忠私義不愧經營入表矣綸到馬尾敵船夜驚退三艘至壺江閩安使各省皆如公法氣必阻惜哉綸

致總署

六月初四日

法船進閩港三分二泊媽祖澳三分一泊龜後緊對長門今一逼閩安餘環馬尾既不准阻止又必俟撲犯登岸始能還擊彼操勝算我失先著查法七船有兩小船可直抵南臺再任出入分布南北首尾不能兼顧戰無可戰皆遵旨靜以待之左相督閩久必知地勢請代奏示機宜爲閩計即爲大局計綸支

致總署

同日

甚矣曾之膜視閩也滬僅法船一華船到六南洋十五

船無可分顧閩三船敵法耶今長門戒嚴請飭曾分兩
船來閩法退即送還人云船活臺呆今船亦呆矣綸支

致署粵督張

六月初五日

望兩船未至聞法自西貢調七兵船四水雷船來閩請
確探陸增十管不如水增一船海軍要哉綸未

致北洋李中堂

六月初十日

魚雷感悉法十二艘軍權不一海防不預外援不來公
無一言勿念我矣醇邸亦電勸勿蹈險然能避乎告曼
農理可退必退否則無作兒女態綸陽

致署粵督張

六月初七日

三寄密電均達否兩船尚未到敵艘日增備益嚴盼復
綸肅

致署粵督張

同日

閩防太弛法艦日增前數日先發可勝今危矣公何以
教之速復蕳陽

致署粵督張

六月初九日

能仍在香港購英大砲數尊否十日到方妙水將張成
陸將黃超羣黔人韓南翁舊部綸佳

復署粵督張

同日

閩防署知之審告虛應無益馬江近止八艘張成甚定
籌備較全如無續至猶可戰戰必先攻木石塞河不足
恃亦未辦危在前敵也綸肯

聯銜致總署

六月初九日

防務日緊法首舉動日變意揣必致決裂閩失勢在不

能先封口又不能先發法鐵艦守口一艘兵船入長門
十艘環馬江者六內魚雷船二又有大小兵船七號在
近省之長樂縣海口擬築礮臺要挾多端迫我開衅我
俱新集之兵儻一挫難振轉遂其奪廠據城之計並守
隘口大收商稅杜絕數省官兵來路害不勝言善等不
敢不豫陳應否入告候鈞裁

致總署

同日

法兩將多船在閩述涉專注故彼船欲先發出奇則恐
泊在羅星塔逼廠一里許似廠爲省河門戶署電以廠
非城池屬勿守一隅謹叩教會議未定孤拔守佔矣綸

青

致署粵督張六月初十日

粵船已到感甚法船廿八後小船泊馬尾大船在外防無潮時刦之也塞河遏糧斷煤均辦不力今但能以氣馭將牽敵耳參以電可知實情蕡蒸

北洋李中堂致總署電

六月初十日

頃因閩事緊急電商幼樵云滬議無成難保不即動兵探確敵情以馬尾以上水淺兵船難進不遽攻奪省城若與接戰即燒船廠擄兵輪我自度兵輪不敵莫如全調他往騰出一座空廠彼即暫據事定必仍原物交還否則一經轟燬從此海防根本掃盡力難復興此以柔制剛之妙算乞速與當事諸公密圖之等語幼樵倔強揆度事機似此辦法較妥鈞處如以爲然乞速電催酌辦

復署粵督張

六月十一日

粵船至法艦隨來馬尾足見敵忌艦增朝邑吐血請假
可念綸真

復署粵督張

六月十三日

文電悉滬又云巴告絕孤尚未動港報不確劉團之捷
殆亦如是一笑刻下兩相持兩洋開船自衛署微意勸
棄廠可歎綸元

復署粵督張

六月十四日

田雞砲不必寄炸藥代購然商船不肯多裝滬議滯孤
尚未動防仗粵船籌備似活便器少將非素習一切當
求穩慎綸願

致總署

六月十四日

馬江港口半月來布置小具孤或不遽動恐以展期爲增船計而船斷不來援如長門報法船再入數舟我應塞河先發爲上策

致總署

六月十五日

兵輪入口瞬息即至馬尾塞河先發正慎戰重嚴也兵詭道不可先傳敵船至始商各領事無及未到先商是激法增船互援是活著先發是急著舍此兩著布置更難不乘未定時先籌若待敵船大至當何所恃耶不敢屢瀆宵旰願諸公審思我增礮難彼調船易久則有變也綸刪

總署來電

六月十六日

奉 旨據張佩綸電報如長門報法船再入數舟

我塞河先發爲一策等語塞河一事前經總署照會各國使臣該使臣等議論紛呶現在閩口有英美等國保護兵船德國兵船亦將前往此時堵塞應就地與各國領事說明舉行庶免與國藉口著與何璟等相機妥辦現經美國調處局勢未定所稱先發尤須慎重勿稍輕率欽此

致總署

六月十六日

法議未決安知非故緩期以待大隊接濟閩已失勢彼援續來我援終寡久則生變天津已事可證速乞鈞裁代奏綸銑

北洋李中堂來電六月十六日
被劫擊問必無其事權詞以聳添船耳現因旅順

西嶺添築土臺將威遠鎮海礮全移置皆改運船
超揚衝船出入口內外備與黃金山礮臺夾擊萬
不能撥非不愛公非分畛域諒之美調處是空話
法無轉筆恐廠先不保乞相機而行港窄更不可
容多船

復署粵督張六月十七日

閩增船公策同戰能勝和能速備能周今南北怯擾轉
示弱今幼靜守孤亦無聊惜內無定見和戰兩難爲慮
潛亦亂矣西貢法船共若干如不內駛我益整暇望隨
時探復方得水提督否責恰

致總署六月十八日

謝議不成法必以全船擾閩英美調停無非袒法和則

彼全體面我失體面戰則衆寡不敵滬無法船請嚴旨速撥五六快船來閩助勢使力足相抵和戰方有結局若再延宕誤閩即誤大局綸巧

復署粵督張

六月十九日

派潮五營援閩感謝惟本日滬電云巴照會已奪基隆無船往探爲憾擬俟粵五營到廈原船渡台援之此間各國兵船錯雜不能先發益戒嚴眷筏友義同謝責皓亥

致署粵督張

同日

刻以兩船赴台孤以各船在閩至鵝易取難守事虛實省戰否須探彼欲速了署無定見爲慮此間議言不一責嚴守遵屬求穩效亥

致署粵督張六月二十日

聞難籠炮台未失確則已否可恥論閩口現在敵情先
發可勝惟內政不定南北不應將士勇怯半峨慮後患
獨力不敢決計英雄惟使君敢問責號午

致總署

六月二十日

頗聞臺戰交綏彼僅四船請派南洋開濟南琛南瑞澄
慶四快船馳赴基隆驗虛實水陸夾攻如此即和亦得
體曾怯甚非嚴諭不出船綸號

總署來電

六月二十日

奉 旨疊據張佩綸電請飭撥四五船速到閩方
可阻法戰如仍延宕誤聞即誤大局等語法艦齋
集閩口被挫於臺難保不求逞於閩增船誠為要

著南北洋現無急警且法尚願商議撥船諒不至
被捨著李鴻章曾國荃各撥兵船二隻剋日抵閩
大局所關甚重勿分畛域勿存成見法如蠢動張
佩綸等當竭力戰守不准以待船藉詞諉卸欽此

浙撫劉致總署電

六月二十日

幼樵電調超武輪船浙只兩輪萬分單薄當即回
復復電云設不遵調管駕正法他省輪船甚多獨
取給於浙江省最少之船浙防亦緊脫有疏虞咎將
誰執伏乞請旨另派他船

復署粵督張

六月二十二日

潮軍援台特虛聲已電止之兩船援台意不解殆誤會
閩患船少飛濟斷不放知公意厚與照軒愛弟同惟陸

戰據險不在軍多綸與勦或能辦此惜戰必先水船敗
廠且燬耳先發不得請取專電請決和戰法未必全隊
來惟左右羅牧乃法閒可慮四帥並謝責養

致署粵督張六月二十三日

先發誰船多誰勝陸軍第二義閩人遜廣賞格甚重無
益中 脅聽各國評議法船來否今晚可知黃羨

總署來電六月二十三日

奉 旨張佩綸力顧閩廠苦守一月忠勇堅忍深
堪嘉尚疊飭南洋撥船曾國荃節次電報實難分
撥陳寶琛亦稱撥船適足速變並與曾國荃會電
有船小而少適以餌敵等語係屬實情是以難保
必行著就現有水陸兵勇實力固守閩俗剽悍可

用如招營緩不及事先募健卒參用智謀出奇制勝
張佩綸等胸有權略迅即籌辦頃知基隆已復
深慰廬懷所請開濟輪船赴閩已飭南洋速撥至
所稱再宕二十日法船續來等語現已另籌辦法
二十日內必有調度並先行添派陸路兵勇赴閩
應援粵勇現紮廈門應否赴臺著酌辦欽此

致總署

六月二十四日

廈門防已與彭提督叮屬聞不足非陸軍又有粵援五
營江西撥兵緩不濟急且餉械均絀又持久客兵雲集
爲病請代奏令潘勿撥程勿募省帑力綸敬

南洋曾致總署電

六月二十四日

二十日張佩綸電陳寶琛云開濟應還閩如管駕

推延請遵 旨照退縮不前例正法即奏聞亥正
寶琛復佩綸電云此時開濟無濟不如不開曾國
荃意甚堅未便遽問管駕之罪國荃查聞海白犬
黃沙要路有法鐵甲三號阻截不能入閩口閩口
乃天塹之險兩岸數十里皆係千仞石壁法船我
船均不容易入口近日吳淞口外實泊法兵船三
號鐵甲一號日夜窺伺礮臺與我兵船此時萬不
宜舍長江而入海口且法船堅於我船十倍一經
出口必被搶去誠恐自送敗局反助法談貽法口
實上煩 肅旰之憂乃張陳二會辦當此萬分危
迫之際往來電信動日軍前正法竊恐各兵船聞
之人心解體將貽淞滬長江五省不測之患兼誤

國家萬分緊要之大局國荃任大責重隻身孤立
目下極力堅持維繫軍心不敢不先行密奏乞

恩以救各管駕之性命扼守吳淞長江惟有籲懇

聖朝鑒此愚誠敬乞代奏

總署來電六月二十四日

奉 旨昨有旨飭曾國荃撥開濟船援閩茲據該
署督電報陳寶琛張佩綸因調撥此船爭論情形
撥船既於閩無濟吳淞長江防務亦殊吃緊著不
必撥往管駕歸總督管轄行止不能自由張佩綸
屢有將管駕正法之言殊屬過當且言之輕易恐
以後號令不行刻下事機萬緊總當遇事和衷妥
商籌辦不得各存意見凜之欽此

致署粵督張六月二十五日

省台民連暴英美官恐釀事端法船亦徇湧今日又增
一船入口馬江軍民靜以待之黃徑

致署粵督張六月二十六日

法調越陸軍攻基隆可慮並傳澎湖已失刻又增一船
來閩論宥

復署粵督張同日

法又增一船廈多疫潮州有一營水勇請與陸一營先
撥徑赴福口可另謀布置論宥

復署粵督張同日

黃駐船廠即馬尾澎湖有謠無報潮軍由廈陸行六日
當可到福儉

致總署六月二十七日

諭旨懷遵法全船注閩船廠致署及陳請開濟退縮不前正法係遵旨密電因旨允撥後管駕推延既未致曾辭意亦有斟酌陳復亦未爭論不解曾奏何據小臣承命厯練不敢擅作威福閩事孔亟尤不敢私爭飾瀆致失大體惟久頓兵疲閩不得不請船以安軍士之心而疑敵望援苦衷無欺夙志便懇代陳諭沁

總署來電

六月二十七日

奉旨據張佩綸電稱閩不足非陸軍請止客軍以省帑力等語體察兵力餉力具見斟酌已諭江西北湖南各軍停撥著張佩綸就現有陸軍實力布置以專責成現在戰事已定法艦在內者應

設法阻其出口其未進口者不准再入穆圖善等
並著會商妥辦至該督等所報省臺連辱英美一
節務當認真彈壓以免滋事端並先將法人失和
緣由徧告各國欽此

復署粵督張六月二十八日

福防屢言之礮少難遽致水師船小惟高騰雲勇早欲
戰英美船均在此又未便塞河殊難措注責勘

復署粵督張六月二十九日

頃炮藥均到公代閩籌至矣感謝得廈電彭二十接合
信基隆淡水均無事閩弁廿三澎湖回亦無事四帥統

謝貴監

致署粵督張

同日

言戰仍須後發失計甚危公謂何如恐遲宕數日又成北甯局面蕡鑑

北洋李中堂來電

六月二十九日

頃接寄署電聞過阻河動手害及各國切勿孟浪防彼先發不發或漸移向他處僕不以決戰爲是廷議則不敢妄參公有所見應縷陳哈乞鎗已到滬

致總署七月初一日

前電請船苦情要著此時南洋但撥開濟無益必得四五船速到閩方可阻法戰如仍延宕不速撥法船日增閩必竭力支持但已戰時至於船碎廠焚決使遂其據地爲質之計殊可惜而蔓禍及各省誤大局請南洋任

其咎綸東

總署來電

七月初一日

本日本擬明發 諭旨聲罪攻擊接李鳳苞來電
福云先卹五十萬俟巴到津商結儻商約便宜冀
可不償等語現奉 旨由署電李使與外部妥議
卹款決不能與如巴允到津商結或有枝節亦不
准許 諭旨暫停明發儻津議不成即與決戰閩
臺近日情形如何頃奉 旨事急決不可放孤拔
出口所有閩臺防務須嚴密布置如有出奇制勝
之策即當相機密籌以求必勝臺北已令南北洋
廣東接濟軍火請轉電省三

致署粵督張

七月初一日

法增兵來閩何日由越起行粵何若調軍能赴台否
先

復署粵督張

同日

旨云如有蠢動即行政擊非後發而何怯戰者即可藉
口無專權無鬪將雖欲先發能乎憤悶以閩爲天阱不
准出口尤奇恐必儕事也責東

致署粵督張

同日

公在晉所訂軍火如有台上大礮已到移緩就急為懇
馬江得大炮數尊則水陸氣通矣義屬詢粵延洋人教
放水雷者能來否鄙見粵當自顧得一學生能放者來
亦佳德水雷將到閩廠無人能之可歎責東

北洋李中堂寄總署電

七月初四日

頃閩電局報法約定明日八點鐘開仗出我不意
於本日一點鐘先開礮擊壞我揚武船我軍水師
船七號都沈沒船署亦被轟毀奈何

北洋李中堂寄總署電

同日

頃上海邵道子刻來電張志均據電局稱接福州
電局來電言今日兩點至五點半聞礮聲不絕又
探聞本埠洋商接有電報言孤拔死法船壞三我
船九盡壞馬尾礮臺船局俱被打壞等語俟接官
電再報云

致署粵督張

七月初四日

昨潮大彼即一艘驟發戰敗沉法二船一雷船戰三時
我七船沉飛濟燬李高不知下落輪請逮治廠已半殘

陸軍猶力守潮五營未來現退駐彭田何以教之支

致總署

七月初五日

初三午刻法領事照稱明日開戰署冬電甫到孤拔早已得巴黎信猝攻我船鐵木雷大小十一艘乘潮猛擊我守久兵疲船小援絕拒戰兩時久壞其雷船一焚其兵船二而我大輪一小輪五商輪戰船均壞諸將誓死無一登岸深堪慘痛法乘勢攻廠黃超羣獨守露廠擊斃法兵官一無蔽無礙必不能支長門電綫亦轟焚綸罪無可逭請奏聞逮治綸微

總署來電

七月初五日

奉旨曇據李鴻章電稱閩軍與法接仗擊船轟廠尚未據該省電報殊深廑念此次法人詭計取

勝何璟等株守省城不能援應張佩綸等臨事遲疑未經先發實屬失算頃又據李鴻章轉電滬信有孤拔已死之語如果屬實我軍可以獲勝正可鼓勵將士誘彼陸戰穆圖善現紮長門可以遏其出路該將軍督撫及張佩綸等務當同心協力督率各營在陸路竭力截擊切勿坐待援師致失事機船廠如何情形並著迅速電聞欽此

奉 旨據李鴻章電報法人先開礮擊壞揚武船水師七船沈沒後船署亦復轟毀等語法人專行詭計數日來我軍未經先發適墮術中現惟在陸路轟擊以挫兇鋒著穆圖善等會同張佩綸等嚴飭陸軍力遏敵氛並將城守事宜嚴密布置仍保

護通商各洋行免生枝節一切情形迅速電聞欽此

北洋李中堂致總署電

七月初六日

閩電局報初四法欲攻長門行至半途煙筒忽裂
仍回原處聞法死一要緊大將不知名或即孤拔
云津英領事有孤拔受傷甚重之說又初五夜閩
電局報本晚長門接仗法船被將軍轟沈兩艘又
被閩安營轟沈一艘云查馬江稍寬長門險狹轟

沈敵船似尚可信

致署粵督張

七月初六日

遲回牽掣不襲不止孤船傷或傳其死恐不確敵大小
壞四船陸軍恨無炮法未登岸黃方真可敬近移長門

欲出欲入不可知綸語

復署粵督張

同日

船廠未失潮軍來船不准起軍火英暗助法軍火三日
砲台均圮法船更增閩無砲必不守與公訣矣恨恨以
後恐電音梗塞李高陣亡責

致總署

七月初七日

粵援潮軍兩營到英商船執公法不聽起軍火英美暗
助法可恨刻見長門相持一隻船晨用英旗入復攻而
出兩船夾攻綸虞

致總署

七月初九日

城守古法綸仍守廠廠如不守守山所以牽敵顧省冀
彼不攻城耳洋礮開花遠及十餘里城居萬戶礮至猛

轟呼號兵亂城何以守援船無望礮械無望陸援即到
在一兩月後閩已不支北洋粵電均言法增陸兵兵至
閩更危閩所以危在礮太少且使賊入馬尾以致失險
耳綸佳

致總署 七月初十日

法初四五攻廠黃超羣方勦兩統帶守廠敵兵登岸旋
經擊退法船亦多損連日外攻破臺船廠未失機器未
損馬尾彭田同是中岐山綸駐彭田在馬尾高處船廠
在山下黃方時相見不隔絕並未退三十里之鼓山綸
致署粵督張 七月初十日

今日法船全數出口遠望尚在白狗相近未知往何處
祈嚴備綸蒸

復署粵督張七月十一日

貴非欲徒死奈權輕望損餉械不應手張揚紛至更掣肘貴初意亦願挾險圖再振但法不輕上岸將止黃超羣可用餘怯懦聞防寶波奇聞西人言孤傷重烏波船管駕初三立死高死李存綫乃砲斷難接貴真

復署粵督張七月十二日

庚電感愧交并涕零如雨昨奉懿旨內帑十萬兩撥台軍四萬擬□請給帑數千□綸收此間無可折衷請代責定其數示復李在已遣回粵昨敵船全數出口今又有四船泊長門籌珠港費

總署來電七月十二日

奉旨聞省戰事何璟等奏報稀少且未明晰頃

據張佩綸報初三日戰狀稍覺詳明此次雖有挫失賴諸將士誓死苦戰毀損敵船其氣尚壯應獎應卹趕緊查奏法船雖退難保不再來目前援兵未集惟有趕募本地壯勇以助兵力帶兵各員如吳鴻源吳光亮熟悉閩省情形查看何人得力即迅速調遣張其光貝錦泉雖不在閩亦可檄調如洋械不敷即用撞礮排鎗亦可濟急前發內帑銀穆圖善領四萬兩何璟等領二萬兩張佩綸等領四萬兩確查有功之人分別酌賞初三以後馬尾及長門接戰情形著何璟等詳細奏聞同辦一事惟和乃濟該省將軍督撫及張佩綸等如各存意見以致憤事即從重治罪凜之欽此

致總署

七月十三日

初三敗仗已達頃探是日孤拔礮傷臂折共斃法三百餘人孤歿衆口一詞然各國皆爲深諱即確亦不足釋恨洋船焚雙筒三桅一艘擊壞一艘魚雷一船係都司陸桂山擊碎又一船亦損初四攻卡久黃超羣堅守方勦纏之法屢上岸□煤□礮子得擊退南岸礮臺亦毀一船餘多桅折煙筒散彼急修仍能行現長門以內礮臺均損恐彼口外新船續至璋等同到馬尾拊循士卒堅守船署未燬廠壞兩煙筒造未成船洞穿機器料件未大傷綸居樓擊碎綸元

致署粵督張

七月十五日

法船三艘在頭口聞北洋云多船赴港似須略修整再

圖他擾粵防甚閩且外入究費手公才福均勝綸必能
捷然彌糸念近時駐廠時在後山電徑寄營無轉宋忮
甚貳退爲幸咸

致總署

七月十五日

閩謗粵官皆通賊似過方勲乃粵提督之弟其軍乃雪
琴派來有身家守廠賴之不可誣也先聲明如有劾方
勿查免寒軍心請密之綸刪

致總署

同日

綸遵電當擇要備游擊昨督撫軍三人會撤長門九營
黃超羣兩營回顧省防移方勲五營進守長門未與綸
函會商文已行留廠無兵回省違旨且無益振軒恐
難離粵或飭北洋將允撥礮械剋期資綸另募數營或

准綸就速以一軍士觀聽乞朝廷鑑苦衷非敢避難取巧也

綸馬尾肅

總署來電

七月十六日

奉旨據張佩綸電報聞省督撫將軍三人會檄長門九營黃超羣兩營回顧省防方勲五營進守長門未與會商等語法船已報出口即尚有船停留口內亦應堅守長門使彼船內外阻隔豈可專顧省防舍門戶而守堂奧穆圖善等實屬調度乖方著張佩綸統率方勲五營扼守船廠黃超羣兩營守廠本極得力現紮何處迅即奏聞穆圖善仍督率張得勝統營駐守長門不准稍有退縮如省防有警穆圖善等與張佩綸均應互通調派策應

現在移調各營何以未見穆圖善等電報該將軍
督撫及張佩綸如意見參差致有貽誤自問當得
何罪張佩綸如兵力不敷即速募本地壯勇操練
成軍所需礮械已諭李鴻章設法運送矣欽此

復署粵督張七月十六日

小顛倒出常理外初共事不願白秘之挫後因閩紳疑
粵軍將長門軍及黃超羣調省潮軍調長門棄廠不守
綸已無兵廠交子義公能爲謀退否愧恨宥

致總署七月十七日

請派林壽圖爲團練大臣使鄉兵有帥酌駐鼓山從民
望也綸寃

致總署十月十八日

中岐民不願黃超羣軍去廠黃及方恭亦面稟願隨綸
現仍留兵四營駐馬尾綸皓

復署粵督張

七月十八日

法船七在外馬祖澳洋人云派傷胸右臂右膝戰後
各提未得見遞寄電法願轉圜巴興不佳疑孤死不虛
云宋謬而忌穆亦回省近盡撤長門凱軍回省改方軍
守門黃軍亦撤以散營守廠幸方黃均願隨綸林黃已
隨李新明回粵張參革不可用詹未與戰學生不可深
恃粵戰守砲台綸霰

致署粵督張

七月十九日

振電云三船至粵豈已抵虎門耶甚念法願和我願戰
但無砲僅守非戰綸墜淵不成願公爲□□我不理人

口狃和局懈將心宋帥署爲民撤門馭軍無是非閩防種種荒謬今以綸爲壑但苦不能退現黃方各營旨屬贊巧

致總署

七月二十日

法假英美旗係軍士探稟未可盡據惟英船購牛糧犒法各國均見法代英守綫英領事自認孤拔到閩後密賃洋人引水綸屢查禁稅司賈雅格推託戰後各領事乃爲查辦虛文掩飾法之圖廢乃英領事羅察主謀藐閩官笑閩防已久綸詒

致北洋李中堂

七月二十一日

黃超羣戰後見督以拂其調札忿罵嘲笑黃怒而病暫假就醫餘軍全渙散閩不可爲公即不能挽回大局爲

費計退此遷就牽掣難制之卷請代奏離閩調將募軍就礮械再來援庶合厯鍊意如設法謀退尤妙恨憤費馬

致北洋李中堂

同日

皓號電悉一仍會辦一但署船政孰是閩無電旨悶甚船政瑣屑宜仍令何暫管委員學生均散盡一交代不能收拾此事然有關係如旨確望節此電轉署力辭子義是好船政核實在行不可信浮言望示曼費馬致署粵督張七月二十一日

閩事非專任即引退必不專揚來且新敗也潮三營來同黃方相依退亦不易駐廠一月功敗垂成畫虎類犬數奇心冰矣以後補苴難而平淡粵開仗否甚念祈

詳示費

致九弟七月二十二日

調船政毀兄矣權輕事煩軍不我屬並廠不能保法船猶在口外而防務無人管督忌司宕穆怯哉再去兄益孤左辦防豈旨而非電望設法探之方如忌不効人者恐見留也養

復署粵督張七月二十二日

巴欲轉圍滬電云爾合肥報定峒喝欲使內懼而和此大謬也澳實七船費防回撲而省城官紳願撤明捨廠專顧省雖奉旨飭仍難和衷急悶連日大雨河砲僅撈其半張成例劾甚怯恆粵兩船均力李幾爲民殺在船察下水養亥

致署粵督張同日

命綸以會辦兼船政已力辭閩不在參船政也養

致總署

七月二十三日

法船六泊馬祖澳兩損待修一小者泊蕉尾與日本兵
船近日英船運煤二千墩泊澳濟法船該船在滬報
往琿春保險訂往福州詭秘違公法綸派弁出口派方
勲赴海外探船及密諭洋行皆符責英必不受綸漾

復署粵督張

七月二十三日

飛濟合攻法雙筒船砲中法將拉丹那立死有旨令
獎擬保林黃以鼓其氣李否必俞允詹生未在船與戰
義云公又索之擬並遣往粵然學生之言不可信也至
要綸謨

致署粵督張七月二十四日

方恭五營全到請公致宋電云由予義及綸就近統如此較得力聞粵約廿八開戰確否甚念敬

復署粵督張七月二十五日

閩疑潮軍通法大謬綸爲白署辨誣復告公方道請電由照軒轉寄殆隱之耳奉
旨兼船政閩無砲械設守甚難移當前敵凱再出怯甚現以方五營助凱守長門四營與黃守廠與公意同廠難守當再聲明綸徑致署粵督張同日

粵有陳兆南楊阿先彭鳳翎三人能造砲台如蒙遣陳最妙否則三人擇一人來閩台本不合式一全圮也綸徑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初一日

長金對峙金略後長尚有礮金無一礮昨始開工堆臺並礮架須一月畢工將軍督撫不問皆船局代謀長門礮弁康長慶躁妄喜事每費及將軍到必於歸後稱法船至開礮於法送電信船開礮數聲報稱擊退凱不能制費移方軍禁止英恨礮傷其將聲言法將復攻長金本月茶事畢閩必有事人心思亂華洋爲法耳目者甚多防務盡心忘身而已徒手不能填也東

致北洋李中堂

同日

初三四戰奉旨應獎應卹查奏五營開獎近二百人似多此非老軍務不知乞指示綸實慚不願保但不保又失士心耳東

覆北洋李中堂

八月初二日

與督撫商定買礮飭司籌二十萬託公期以一年定造
較可靠丹崖所云恐舊礮也此閒洋務領事貌司驕悍
綸不與聞無從解嫌楊未到紳已譁馬江一敗天不欲
治閩也費沃

致總署八月初三日

據各國商言初三法將名拉丹那中礮死烏皮船名牙
刺士爾亞英商波律之婿在法船充雷兵波因雷船沈
疑其婿斃到法船查問知雷船一沈一損婿溺猶存並
云孤拔右臂左膝及胸三傷甚重初四五廠弁見法船
下旂口說未敢爲據今按新加坡商報及北洋電稱教
民充孤拔文案家信云孤拔亡各官兵皆加等議處各

國或云孤未傷未斃傷必確再由署飭丹崖詳探可否
轉奏請酌璋綸覺

致閩督何

八月初四日

購礮是否照前議司庫籌二十萬請將款項定數見示
再電北洋代訂如何綸復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初四日

孤拔坐船不在澳臺無戰事若不在港必死矣公處消息甚靈願確速一探綸支

致北洋吳會辦

八月初五日

擗船礮已得廿餘尊綸前電言學生呂瀚等死皆綸罪
以後請來電加五字何如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初七日

綸兩月來從未阻電公亦以意氣疑綸耳或云宋有文
結問未商蕡也連日迭據船政派查船弁生及方勲陸
桂山各密探石澳同英之助法太狡橫昨日探船尾英
船入至海口升旛云由香港來實由馬祖澳來法爲外
英爲內自起意圖廢及馬江之敗皆合謀也署近於綸
言不深信應否轉署痛切言之請酌綸陽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初七日

聞克虜破有十隊將到閩廿四尊請飭馮道提先撥交
法船在近電諭屢催公當顧綸勿又爲人所奪示悉以
便派員守提綸陽

致總署

八月初七日

委員廖錫恩由閩赴廈來電云法船在口外近增至九

艘似新兵已到金牌礮臺尚未完工飭令嚴備梅花港
由廠飭撥雷及礮安置苦於械缺竭力支撐綸陽

致上海委員馮道

八月初七日

克虜伯十隊係綸在署商購現撥閩廿四尊屢經電
旨催提聞即日到滬即爲如數扣留不可先他省而誤
聞飭樊君芳就近照料即派員來遵綸託

致總署

八月初十日

英副領事署在廠前山頂甚得形勢初三四之戰我軍
自顧不暇霍必蘭事先避去並未請我保護率稱以遠
鏡望見係兵勇搶掠殊難憑信事後查核良難間中洋
務英領最狡橫由來漸矣綸藥

致閩督何

八月十一日

梅花港請撥一營瞬屆大潮矣能撥否未得復爲念乞示綸肅真

致長門張統領

八月十一日

北岸礮子已運往金牌否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十二日

昨穆方及船政探均言口外十一船有兩船出洋南去惟張鎮探澳存三船餘皆出洋偵探互異悶甚船政購破事乞酌復綸文

致北洋李中堂

同日

彭田以鏡測法船五出大洋澳存四船各處探均不如彭田之準責文

致總署

八月十二日

昨點驗船局同裴臬查勘廠以機器爲重今機廠僅受三傷料件十損其一廣儲所稍有遺失所值不多惟臨水校練門繪事院房屋均毀傷鐵廠折兩煙函新船五十餘孔經費數十萬均有繪檢冊無異除俟部文到後交替奏報外謹電陳以釋廑念繪文

致聞

督撫張

八月十二日

英有三船在內護商已足聞又有一船欲入恐館頭一帶商民誤爲法船驚擾望即飭局商之領事阻止免生枝節請速酌行繪文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十三日

據彭田及凱軍探澳餘法船兩艘其七大船昨今均開去想攻臺北基隆德礮五尊上次已毀深爲省三慮臺

省之憂亦公與綸之憂也何以策之焦悶並達署綸元致北洋李中堂

同日

方道密探自澳回法船五艘十一夜赴臺十二日又去三艘現在澳者大白船二小烏船一小雷船二日內恐即赴臺此信確乞轉署滬船不密故被劫臺必危綸元致閩督何

八月十三日

楊稱器械不利獨當恐不勝任駐洪山橋者能移厂石方妙綸復覃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十四日

閩臺防務之弛出人意表臺援絕械缺省三能徒搏乎法船已赴臺聞十一沈一法船似犯及安平矣法陸兵約六百人主將賴士卑皆探人親見者公不救省淮部

必解體綸寒

致北洋李中堂

同日

據淡水縣稟上海來船兩只名萬利合巴倢淮軍兩營並軍裝等件

致閩督何

八月十五日

若方營能分館頭則令其進駐丁石矣何必多此一撥兵皆分置不要之地綸實無策矣綸復望

致福州穆將軍

八月十六日

公守長門自應兼顧金牌敵處已撥五營助長門如能撥守丁石不煩公處電商來電謂門戶固馬尾自固門戶固省城不固耶似費解

批長門康長慶電稟

八月十六日

明臺得力如此早從吾言改造豈不便佳

致長門方道

八月十六日

館頭一營不撥只好歸咎凱臣

致閩督撫將軍

八月十六日

擬明日潮退後演空礮數聲勿訝

致長門

方游擊八月十七日

今早望之如何並遣人密問馬祖澳弁生

致總署

八月十七日

梅花港在金牌東南所謂琅琦也由港入拊長金背扼船廠吭向無防止兵三百小船八號月初綸往測水大潮時深三四丈乃以碰雷塞石淺處以礮三尊破勇四十人守之並派臬司及紳士往塞港未畢商撥一營

往久不決苦口力爭現張鎮抽三哨綸處抽三哨往防
雷少破劣不足當大敵閩四十餘營非患兵少患備多
力分不得地勢且無礮耳另疏陳乞朝廷鑒綸苦衷
勿責問他人轉似綸有意氣洽

聯銜致總署

八月十八日

望日電 肅恭讀閩海口曾委員確勘芭蕉山壺江館
頭一帶皆寬且深南北龜深而溜閩安南北岸皆寬由
螺灣較窄亦深以上情形與吳淞較異實難填塞即填
亦無把握梅花港係旁出門戶雖寬卻有淺處可堵已
於猴嶼地方鳩工填塞並派臬司督辦至林浦已南北
接填另留小港原擬稍填仍令茶船小艇便於出入而
英美兩兵輪在內屢商請乘大潮駛出不但不允且以

更代往來爲詞小港不克稍填法小輪船亦可闖入但
臨警填塞必不及與國率制每如此乞代奏

致總署

同日

閩防廢弛早在鑒中綸閏月兩疏亦略陳馬尾豈尚勇
感激 恩遇不敢避難敗後請逮治亦未敢諉卸惟綸
意以守門守廠即省防不必株守省城與二三省紳忤
騰說造謠電京官挾持軍事近又以黃方賞優張成謹
薄爲罪此皆特 恩客官危地無礙徒搏相從者少只
能節取豈綸私人近接署船政認真必更歛怨臨行曾
承許侍郎見及身與名何足計懼無益誤工更辱命耳
悚惕下忱請代奏

致上海委員馮道

八月十八日

員已派定俟船開即來滬陸運如太迂拙可將鞍輪等暫存滬局先將礮及子藥運閩較輕便

致上海邵道

八月十八日

電悉法輪泊馬祖澳在芭蕉口外三十里華安未進閩口基隆淡水均無確信盧國英者何人有電來多不解覆上海邵道

八月二十日

雨電均悉南顧全局當在請船援廠時今無及矣似雷之彈閩不解用林明敦鎗子如能撥運俾兵可練鎗為感省三六月十六第一報可知臺北實情何待今日兵船不能海戰商船不能運械援絕臺能久支耶焦慮綸

復號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二十日

十七傳法大隊船回澳謠言故未報聞臺防相似礮少
臺脆省三甫到雖宿將知兵然改臺購礮必經年累月
南北洋師船不便輕出援絕械雜一省三徒手搏虎能
應變恐難持久設有蹉失深爲朝廷惜之並聞人言
基隆之社寮上岸甚易地爲屯煤所彼水陸並進雖敗
而船無恙我南北並防即北固而南可虞不知周軍龔
道均到臺否甚焦悶嗣後電由滬達廈寄臺爲捷綸號
致總署

八月二十日

海防新論水深六十五尺臨戰倉卒祇能專用水雷阻
船路長金水深六丈餘口窄溜急石船前試行不效鐵
鎖木牌易轟閩無好雷設法以觸雷改電發月餘引綫
略備試塞不知合用否十日無風雨下月初或可畢臺

工礮就究係船礮改陸沙土壘成未可深恃防登陸廠
存地雷二百亦撥往此閩議何欲轟斃工匠者括廠械
竭綸力止此第一重門南茭無礮壘難守三十里入長
金失天險矣惜承平未營閩防終可慮請檢閩月兩疏
參看綸號

致北洋李中堂

八月二十一日

刻託人密問美領事復洋文信譯出云我未有實信就
所聞法得基隆在中八月十五六也請與省三電參證
臺防太廢弛省三到未一月其難與綸同願公救之詳
考地勢省三當到滬尾之板橋入山深處也綸憂臺變
省寢食俱廢乃有謂臺急閩可紓者夢藝綸馬

致總署

八月二十一日

長金臺穴土礮舊式塞河水深六丈餘祇能改觸發水雷爲電發須半月方就綸竭力布置時促器少只能如此臨時調度平日訓練乃穆將軍閔紳交稱者合肥連得劉十五十七告急電美領云雞籠已上岸矣臺南北均危奈何綸馬

致長門方道

八月二十一日

惟如此指點則碰雷在何處無人不知敵來撈之甚易無望其碰矣似須密告紳士虛虛實實勿但指迷而轉洩漏

致總署

同日

製船經費存南臺何如璋以銀洋二十萬元託匯豐寄至香港議定存放以三月爲期月息三釐提歸公用有

案綸查匯存爲港購料生息乃洋行通例事屬因公閩人謂何欲焚署吞帑請代奏詳查以重款項綸馬三銜致總署

八月二十二日

賈雅閣致環函十二基隆失十三法攻淡水礮臺無人等語英船觀戰回廈之信不知確否環棟綸肅

復署粵督張

八月二十二日

閩呈據林團練云以玩寇棄師劫擯責以不死請正法不知確否謀生潛同族兩太史及可莊兄弟現長金梅港及廠防廳就勞心無益擬俟楊到請開會辦及船政聽候查辦何如查辦無明文通國皆知故也肅

致長門方道

八月二十二日

擬飭林慶平用水雷至長門阻船路請爲覓一屋作安

雷處綸日內擬赴長門一行

致總署

八月三十日

昨至長金收礮臺工長門德礮五改三明並原兩暗較靈動酌加外濠划鯢港臺亦就金牌新臺頗得勢惟限於時略高長門二明限於地似逼今日回至丁石就山爲臺石底恐受礮增土囊沙各臺雖較舊似勝惜期促工急又無熟悉臺工之匠爲恨共前敵由礮搬去大小前後膛礮二十一尊均配架上臺未及候將軍函請到長門時一過金牌驗工除具摺外乞代奏綸冊

致總署

九月初一日

禦寇在礮臺礮弁最重閩能放礮者少長門康長慶酷刻馭下金牌張成前請自贖以無人肯往不得已遣之

將軍性寬平嫌康貪鄙而惜其才以張成爲綸所用每多假借不知張成久充輪船營務非綸所拔即綸拔亦無所迴護深慮敗後贍怯非嚴馭不可康尤傲很綸每至長門必加訓誡但將軍前敵處處越俎即將軍無嫌終生篤葛而事關軍情究難緘默請署作爲風聞專電將軍屬察看張康能否勝任以昭慎重綸與將軍和衷並無芥蒂此事請酌辦似有益苦衷當共諒也將軍初二擬劄館頭顧前敵並聞

致上海邵道

九月初一日

破儘數先運並帶子三百箱餘俟另派人其零件託馮道及義昌妥爲經理勿被截爲要綸宋

致香港委員廖令

九月初二日

昨傳聞閣下有家事甚急無論確否寄存匯豐一欵望速即親持憑據送張香帥處為要綸冬。

致粵督張

九月初二日

子義以局帑二十萬元寄存香港匯豐派廖令錫恩往取收據兼充採辦廖行時綸見人尚誠實惟此款現經人糾劾昨港電忽有廖丁父憂之說殊詫異望公處派一委員赴港覓廖將匯豐憑據驗明呈到公處由公派人送來閩為感並請代致子義綸冬申

致總署

九月初二日

頃據澳探回法白船三烏船一水雷二共六艘內二由臺來八點鐘時有二隻至川石山打電報仍駛回澳內

綸宋

致總署九月初三日

船政經費六十萬今廿四萬新式兵船須六七百匹馬力廠器止百五十匹馬力令人束手已勉等具奏現在招匠開工酌汰員紳並趕辦礮子地雷各件立有章程餘無可辦一切興革俟海防定後始能整頓輪江

致長門方道九月初三日

敵船漸增我軍嚴備乞傳知張成及林紹立等蔡國喜令赴瀨石爲要諭戊

致粵督張九月初三日

省三槍已亂基淡均捷然基台實未復法如得志於台未必犯儋耳礁多而貧法力亦不足也前令廠製地雷用電發法頗忌之者亦用於基隆自守願試衛台設伏

均合勿宣綸江

致粵督張九月初五日

各大副管輪管隊等似宜設法安插爲後日海軍地擬
粵人歸公閩人歸北洋閩窮不能養他處不值求乞酌
復公如可當備咨伯潛內艱綸微

復粵督張九月初六日

聞謠不已可莊兄弟與綸挾仇偕弼丞致書郭喀鐘大
焜日糾生徒呈石爲佐擬自陳求罷免徒受誣參廖欽
取憑據到祈電署

復粵督張九月初七日

義恐南台被擒在港購料較便乃六月間事洋口信洋
倒畳過石初七接篆綸

致總署 九月初七日

刻得省三江電滬尾自廿日捷後法未登岸基隆近未接仗初二又到船六隻計不下廿隻刻募土勇五千餘無械難禦敵軍士疫癟不止日有死亡援絕餉絀廿八法船四隻擾臺南全臺危急請告楊何張穆四帥等諭

論虞

致上海邵道代寄劉省帥 九月初七日

臺事日夜憂之望洋而歎商合奏請南北洋出船牽綴亦恐不行尊電已代致總署楊石帥甫到初九日接篆

論齊

致北洋李中堂 九月初八日

據方勲稟法船有十三再攻滬尾之說各探惟方較確

海邵道

以略解洋情耳乞密電省帥輪齊

致浦城電報局

九月初八日

請問鄭委員煥押解軍火何日起程希示覆

致上海邵道

九月初九日

林明敦鎗以新子爲合膛告潛帥或忘之今日即信詳述其故並樣寄上輪復

致上海邵道

同日

吳令等礮已起運否乞代催伯潛到何處輪青

致北洋李中堂

九月初九日

援臺電 旨由穆寄示公何以策之蚶江道無敢行者

新竹大輪難到小船亦少奈何輪佳

致北洋李中堂

同日

第五鐵脅已成而礮尚未購止能由綸提船局款訂買
望酌奪代致署存案何如久於船政銀錢出入累贅綸
佳

致浙撫劉

九月初九日

吳令慶恩運軍火過浙折飭屬照拂前鄭丞甚感雅誼
基隆未復安平亦震奈何綸啟

致北洋李中堂

九月初十日

劉道八月廿七信法一艘距安平廿餘里又有三艘南
行恐擾澎湖該道已親往安平料理又泉州屬電福建輪
船初七由淡回廈各口均被法封阻中外船伊船亦未
進口廿後聞未開仗等語如他處未電署鄙見臺亦商
岸似可以阻船病商照會各國乞公裁酌綸衣

致北洋李中堂

九月十一日

聞以觸雷塞長金恐礙他國船改作電發已屬截跌就
履然不去玻璃管仍虞觸發去管則敵船瞬至有雷如
無立竿見影尤恐被撈苦無長策公處如何辦法乞示
綸蒸

致上海義昌成記

九月十一日

大沽停走所有礮上零件海上能否運來念念

致上海邵道

九月十一日

吳令行礮上拉火一併陸運爲要

致北洋李中堂

九月十一日

今日方道云有兩船欲開回越南豈越有捷音耶請參
證省三云彼船不管廿艘亦懸揣之辭綸真

致上海邵道轉寄廈門

彭提孫道

紀南九月十二日

臺防萬緊濟餉最要葉道文瀾急公有素請商令函致板橋林紳維源設法兌餉以濟北軍函致德記管事王道青雲以濟南路至要至要論託

致粵督張

九月十二日

閩歸北洋電兩誤票暫存尊處石初到未見無聞論文致北洋李中堂

九月十二日

通臺不止蚶江一道但有人無軍械中外商民各船亦止肯運人不運械彭提來咨兩營人須月餘始能運畢聞吳鴻源擬以數十親兵往其舊部在臺者如吳志高等已故去亦與劉壽鑑同無用臺餉糾商石帥匯兌二十萬尚未復與周道商電致葉文瀾者函商臺紳接

濟巨款不知能成否不濟械濟餉亦稍盡心此款作何
籌還願公勿膜視綸爲省亦至矣文

致北洋李中堂

九月十四日

司籌十二萬寄臺北甚確公又有籌十萬交洋商之說
綸屬周道託葉又託林紳至戚陳宗凱宗超商兌既有
的款此可緩圖勿使新撫笑勢交也閩紳疏幸而酷尚
欲綸留亦太無恥矣寒

復粵督張

九月十四日

通信赴台向託廈門南北洋船不足當敵即民船偷渡
何益廠距電局四十里向以密漢碼付局後當改洋碼
振軒故費應致唁否寒

復粵督張

九月十五日

船弁半回粵餘張成招在砲台已答矣廈門李丞稟台
法信阻均不能達局現飭泉州由小船設法不知能行
否焦悶伯潛由浙回閩尚未到蕡

致粵督張九月十六日

據廖令初九稟票交王道改存寶源詫異此事現當清
楚洋票務望驗真以免意外款如稍有波折諭喚不住
廖到省見公否諫

致上海義昌成記九月十九日

富有裝件已到餘件旂昌允即裝來

致粵督張九月十九日

潘軍初二提督確否詢合肥但云守險法緩攻台不知
是待林椿之議抑力漸疲聞議甚謬公得其詳乎蕡

致香港委員廖令

九月二十日

由省回當知票存是否仍歸匯豐詳復爲望

致粵督張

九月二十四日

關西通飭有馬江之戰陸營奮勇寥寥後云與左穆決不饒爾未會某銜見幾而作擬疏請先開會辦將營務文案撤去以避權免禍方恭五營能否由尊處咨督調回湘軍多恐不能相安乞指教推敬

致粵督張

九月二十五日

宋勸潛作船政援文肅例合否程文炳不來方軍又重屬雪公病如何援台無策與鄙襲澳議同均電咨徧行則淺矣推徑

致粵督張

九月二十七日

今日解會辦未及辭也命專管船政廠怨府難久居查
復須候左恐不能速推沁

復粵督張

九月三十日

擬言病委提調不求開缺使穆楊代陳冀得脫友山力
爲地黃

致北洋李中堂

十月初四日

黃久病瘧未至強起助穆今已卸肩船局事簡費少
餉絀惟坐待勘一切委提調閭誣不敢自明雖忍辱負
重究非無恥能不痛心現難乞病查復則必待冬臘行
並川資無著但冀聖心憐鑒早歸乞轉總署

北洋李中堂來電

總署初六日來電本日奉 肯李鴻章電稱張佩

論懇准來京等語張佩綸著遵前旨辦理船政事
宜不得藉詞諉卸欽此轉電船政張云內意似尚
倚重或藉磨練望靜忍無躁公私兩電均罷論厚
尚在辰州募勇絕非船政替人

致粵督張

十月初八日

奉
旨仍遵前旨辦理船政不得藉詞諉卸奈何辦必
求材剔弊帳一著手禍隨之再求退又恐觸怒椎虞
致粵督張

月初九日

誼又病決行止於推望酌示鐵胥船爲法穿孔現脩成
乞賜名心如廢井也推齊

復粵督張

十月二十三日

卽會辦後方恭五營全調梅港旋退南岸方願回須左

到再撤援台止能偷渡大隊攜械必無成願審計勿概
然奏復前數日屬方道密詢泉州獎船如願相機前進
近尚未復公明奏明調敵必有備果援台不當作公事
辦後半幸勿入告椎方乞病禱切綸謙

致粵督張

同日

台事外非大艦隊內非聯絡士民不可渡台飭閩月餘
閩不能而粵借閩地能之必有忌者方偏才安肯自顧
船入危險奏亦無成公似宜設法上復知難而退不必
台越兼顧勞費兩窮如暗渡辦有端倪當電聞偕奏也
椎敬

致粵督張

十月二十五日

滬濟台四百餘人現悉渡二百人餘折回在廈彭提文

來如此並聞推徑

復粵督張

十月二十九日

援台極壯但恐無成船政三辭不獲將自任耶抑俟勘定後徐圖退步任與退均須布置當局者迷幸示及鄙意願去聞甚切朝鮮亂省舉綸不果派吳續稚

致粵督張

同日

聞台北孫章諸將皆病椎鼈

致粵督張

十一月初六日

船局擬購魚雷艇兩艘威海所試者尚小或云公又購頭號及三號者是什好廠否望將所購尺寸價值行海里數多少幾月可到聞配裝電示綸

致粵督張

十一月十五日

法船三又到馬澳綸咸

致粵督張十一月十六日

德商願代購兩鐵甲四快船雷炮俱全由出使大臣驗定到閩付錢價四百萬期百十日惜朝鮮又殆事恐無成但舍此無援台策公謂何如省潛均不然之故未告

左綸

復粵督張十一月十七日

商名福克本議運回自造鐵船左李不協而止代購則議商在介處定立合同昨始告左介慮英不售船德不借旂久則法必阻撓但不成亦無流弊將領似宜募德人與船同來然省不願朝鮮又不能介未遽奏如左及公均然之或合詞具摺奏聞惟

復粵督張十一月二十二日

福克在上海乃泰來行合同譯寄左慮法必阻尚未復其要在入朝鮮文包送兩鐵甲到至四百萬欵如何籌法須左定見後入奏潛慮無成人益議費推

復粵督張十二月初三日

德船乃方道建議即責成租售如不效知方技窮船政購魚雷艇并兩船大礮約價廿萬乃泰來經手槍及行仗砲無力購綸江

致粵督張十二月初十日

方道稟汕有德船包載勇載械由汕渡台每名二元半
船事請先電復綸蒸

復粵督張十二月十一日

方道所云乃魯麟洋行船渡台南每人八元半軍裝在
內如公不嫌價昂祈示復即與訂定此間船到澎湖每
人四元前電均誤綸真

復粵督張

同日

得省三信調吳宏洛五營求公允許粵既以方沿五營
赴台能再以吳五營往否望示復轉電綸真

致粵督張

十二月十四日

閩現擬照粵章管駕上加一督帶承督意亦綸不甚信
管駕故也粵督帶薪水若干視管駕否綸寒

致粵督張

十二月十六日

槍由貴訂合肥已答督收閩未付價由公商馮令閩二
千桿分兩批解且探先寄餘候粵購還先撥千桿速寄

粵此自徇私綸不奏咨著迹也馮乃卓如弟蕡無一面
仍由公函商即屬誼卿辦理復奏推諫

潤子集電稿終

自泰西以電傳語推行於中國於是臣工章奏函牘之外別有電報一門光緒六年中俄之役始創電線於畿樞譯與使臣偶一通電而已法越事起府君佐譯署力主展綫至京衆謗羣疑久始集事署中與疆吏電報漸煩皆出府君筆志潛嘗詢之外部則檔冊無存至使閩時電奏志潛幼時讀書文忠外祖節署於叢檔中得見一二手錄弆藏苦未備也及官京師於樞譯求之皆無副本電報存檔實自光緒十一年始許溯伊同年同莘值外部久留心掌故一日志潛求其代檢府君譯署奏稿因及電報時溯伊方編張文襄公電稿曾於王弢甫年丈彥成家中得見光緒十一年前舊電府君使閩時所奉電旨與電奏胥在焉溯伊亟請於弢

丈之子親往鈔錄見界中有志潛所習聞者亦有志潛所不知者雖尚非全豹而參觀互證兩府之多掣肘疆吏之不同心及府君孤立艱危之狀較之奏疏更厯歷如繪矣。府君使閩時張文襄大適督兩廣閩粵連府君與文襄丈又親如弟昆商榷防務必藉電傳十不存一存殊用爲憾電稿已付梓湖伊復自京致書謂偶於廠肆見文襄督粵公牘百餘冊府君閩電七十餘通悉具焉已爲日本東方文庫所購有將捆載以去溯伊與肆主商留數日漏夜錄稿見貽於是使閩文電已略具於斯編古誼如溯伊誠近今所罕覲然亦府君忠誠耿結隱爲呵護故使志潛得搜輯及之不然人亦散佚誰復知當日之艱瘁及内外傾陷之深哉亟重

屬寫官依次排比付諸剞劂以示後人。府君前典譯署五閱月值法越事亟籌邊函牘亦。府君秉筆外部尚存其稿故併錄副授梓庚子之役文忠外祖以寧督奉命來京內意和戰不快遲遲其行。府君憂之屢電借箸先後無慮數十萬言志潛實司譯事腕爲之脫景況猶在目前文忠全書中輒屏弗錄家藏手稿。先繼慈度之金陵寓所辛亥盡付刲灰遂無從刊輯致府君憂國孤忱不克昭示來茲者則志潛之罪也甲子春三月男志潛謹識